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THA125 Interline 925 Part A

版本 1 版本修订日 07/06/13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1.1. 产品名称**

Interline 925 Part A

产品代码

THA125

1.2. 纯物质或者混合物的建议用途及禁止用途

拟定用途

请参阅产品技术说明书

仅供专业人员使用

施工方法

请参阅产品技术说明书

1.3. 安全技术说明书供应商的信息

制造商

International Paint Singapore Pte Ltd

3 Neythal Road

Jurong Town

Singapore 628570

电话号码

+65 6261 5033

传真号码

+65 6264 4612

1.4. 应急咨询电话

+65 6261 5033

中毒咨询电话

仅供医生及医院参考

2. 危险性概述**2.1. 纯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

Skin Irrit. 2;H315

导致皮肤刺激

Eye Irrit. 2;H319

导致严重的眼部刺激

Skin Sens. 1;H317

可能导致过敏反应

STOT RE 2;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损害。

Aquatic Chronic 2;H411

对水生物有毒并会产生长期危害

2.2. 标签要素

用第11和12章列出的毒性数据，产品标签如下所示。



警告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损害。

H411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预防

P260 不要吸入烟雾/蒸汽/喷雾。

P264 处理后彻底清洗。

P272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P273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P280 佩戴防护手套、眼镜及防护面罩。

响应

P302+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5+351+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12 如感觉不适，呼叫毒物中心或医生。

P314 如感觉不适，须求医/就诊。

P321 特殊处理（见本标签上的信息）。

P333+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

P337 如仍觉眼睛受刺激：

P362 脱掉受污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63 受污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91 收集溢出物。

储存

处置

P501 按照当地/国家法规处置废弃物及空容器。

2.3.其他危害

本产品不含有PBT/vPvB化学制品。

3.成分/组成信息

该产品是一种混合物，包含下列危害物质。

| 成分/化学名称 | 重量 % | GHS分类 | 注意 |
|--|-------|--|--------|
| 环氧树脂 CAS 号码: 0025068-38-6 | 25-50 | Eye Irrit. 2;H319 Skin Irrit. 2;H315 Skin Sens. 1;H317 Aquatic Chronic 2;H411 | [1] |
| 石英 CAS 号码: 0014808-60-7 | 10-25 | Acute Tox. 4;H332 STOT RE 2;H373 | [1][2] |
| C12-C14烷基缩水甘油醚 CAS 号码: 0068609-97-2 | 10-25 | Skin Irrit. 2;H315 Skin Sens. 1;H317 | [1] |
| 苯甲醇 CAS 号码: 0000100-51-6 | 1-2.5 | Acute Tox. 4;H332 Acute Tox. 4;H302 | [1] |
| 无定形二氧化硅 CAS 号码: 0007631-86-9 | 1-2.5 | | [1] |
| 氢氧化铝 CAS 号码: 0021645-51-2 | 1-2.5 | Eye Irrit. 2;H319 STOT SE 3;H335 | [1] |

- (1) 健康或环境危害物质
- (2) 有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的物质
- (3) PBT-物质或vPvB-物质

*短语的全文参阅第16章。

4. 急救措施

4.1.急救措施

一般处理

任何有疑问或症状存在时，找医生治疗。不得给失去知觉的人通过口腔喂食任何东西。

吸入

移至空气新鲜处，让患者保持温暖和休息。如果呼吸不规则或停止，给予人工呼吸。若患者在恢复位仍昏迷不醒，立即就医。不要吃任何东西。

皮肤接触

脱去受污染的衣物，用肥皂水或认可的皮肤清洁剂彻底清洗皮肤。勿用溶剂或稀释剂进行清洗。

眼睛接触

拨开眼睑用清洁的淡水冲洗至少十分钟以上，并找医生治疗。

吞咽

如果不慎吞咽，立即就医。注意休息。不要故意催吐。

4.4.最重要的症状及影响，包括急性与慢性的

无可数据。

4.3.应急医疗救护指导和必要的特殊治疗措施

无可数据。

5.消防措施

5.1.灭火剂

推荐的灭火介质：抗溶性泡沫、二氧化碳、干粉、水雾。

不能用水喷射。

5.2.纯物质或混合物引起的特殊危害

燃烧会产生浓厚的黑烟。分解产物可能包括下列材料：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烟尘和氮氧化物。避免接触，正确使用防毒面具。

5.3.对消防队员的建议

用水喷射火中的密闭容器，使其冷却。不要让火灾现场的水和污染物流入下水道或河道。

6.泄漏应急处理

6.1.个人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和应急程序

让这个地方通风，避免吸入蒸气。采取第8章列出的个人防护措施。

用不可燃的材料，如沙、土及蛭石控制和吸收泄漏物。把密封的容器置于空旷的地方，根据废物规定处理。（参见第13章）

最好用洗涤剂清洗。不要使用溶剂。

不要让泄漏物进入排水管或河道。

若排水管、下水道、溪流或湖泊受到污染，立即通知当地自来水公司。若溪流或湖泊受到污染，也应通知环境保护局。

6.2.环境预防措施

不能让泄漏物流入下水道或河道。

6.3.收集和清理的方法及材料

让这个地方通风，避免吸入蒸气。采取第8章列出的个人防护措施。

用不可燃的材料，如沙、土及蛭石控制和吸收泄漏物。把密封的容器置于空旷的地方，根据废物规定处理。（参见第13章）

最好用洗涤剂清洗。不要使用溶剂。

不要让泄漏物进入排水管或河道。

若排水管、下水道、溪流或湖泊受到污染，立即通知当地自来水公司。若溪流或湖泊受到污染，也应通知环境保护局。

7.操作处置与储存

7.1.安全处置的注意事项

搬运

这种涂料含有溶剂。溶剂蒸气比空气重，可沿地面扩散。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储存、配制、应用的地方应保持通风，防止空气中产生易燃或爆炸性浓度的蒸气，避免蒸气浓度高于职业接触限值。

储存

小心处理容器，防止损坏和泄漏。

储存区域不可有明火和吸烟。建议以适当的标准保护铲车和电气设备。

7.2.安全储存条件，包含所有不相容物

远离以下材料：氧化剂、强碱、强酸。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避免吸入蒸气和雾粒。注意标签的注意事项。采取第8章列出的个人防护。

所有的制备和应用地方禁止吸烟、进食、饮水。

不要用压力来清空容器；容器不是压力容器。

在不接触的情况下，详情请见第1章。

7.3.特殊用途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干燥地方，远离热源，避免阳光直射。

储存在混凝土或其它不可渗透的地面上。堆积不能超过3层。

容器必须盖紧。打开的容器必须小心地再封好并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储存在原有容器或相同材料的容器中。

禁止未经授权的操作。

8.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8.1.控制参数

参考自中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GBZ 2.1-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 成分 | 接触限值（15分钟） | | 接触限制(8小时加权平均) | | 意见 |
|------|------------|--------|---------------|--------|----|
| | ppm | 毫克/立方米 | ppm | 毫克/立方米 | |
| 二氧化钛 | - | - | - | 10 | |
| 石英 | - | - | - | 0.1 | |
| 硫酸钡 | - | - | - | 10 | |

(P)最高接触限值

(r)推荐限值

(Sk)完好的皮肤有吸收的危险

(Sen)致敏的

(Cat1)类别1-确定致癌

(Cat2)类别2-可能致癌

(Cat3)类别3-潜在可能致癌物质.

DNEL/PNEC 值

无可用数据。

8.2. 暴露控制

提供足够的通风条件。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使用当地的排气通风和良好的一般提炼物，以提供足够的通风条件。如这些还不足以保持颗粒浓度，必须使用任何低于职业接触限制的合适的呼吸系统防护。

眼部防护

佩带安全的护目装备，比如安全眼镜，护目镜，面罩等以免溅到液体。护目装备应当符合相应的标准。当混合或倾倒操作会造成飞溅的风险时，就应佩带整个面部的防护。做为一个好的工作惯例，建议设立固定的冲洗眼睛的装置。

身体防护

混合和施工时，应当戴好有适当材料制成成的手套。

其他

应穿着盖没身体，手臂和腿部的工作服，皮肤不应暴露。隔离性护肤霜可有助于保护难于遮盖的皮肤，例如：面部和颈部，但是一旦已接触，则不应再使用。不应使用诸如凡士林等矿脂型护肤品。接触产品后应清洗全身。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工人接触浓度大于接触限值，必须使用适当的、经认证的呼吸器。喷涂本产品时，为最大限度地进行保护，建议使用多层组合型过滤器，如ABEK1。在密封的环境中，使用压缩空气或新鲜空气呼吸装置。

热危害

无可用数据。

9. 理化特性

| | |
|--------------------|------------------------------|
| 颜色 | 有色的 液体 |
| 气味 | 溶剂的气味 |
| 气味阈值 | 未测试 |
| pH | 不适用 |
| 熔点/凝固点(°C) | 未测试 |
| 初沸点和沸程(°C) | 155 |
| 闪点 (°C) (闭杯测试) | 101 |
| 蒸发率 (乙醚=1) | 未测试 |
| 易燃性 (固体, 气体) | 不适用 |
| 燃烧上/下限或爆炸极限 | 爆炸下限: 无可用数据。 爆炸上限: 无可用数据。 |
| 蒸汽压 (Pa) | 未测试 |
| 蒸汽密度 | 比空气重。 |
| 比重 | 1.49 |
| 水中溶解度 | 不能混合 |
| 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Kow) | 未测试 |
| 引燃温度 (自燃温度) | 未测试 |
| 分解温度 | 未测试 |
| 粘度 | 不适用 |

9.2 其他信息

无其他信息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10.1. 反应性

无可用数据。

10.2. 化学稳定性

在推荐的储存和操作条件下呈稳定状态（参见第7章）。在高温中接触可产生有害分解物，如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氮氧化物和烟雾。

远离氧化剂、强碱性和强酸性物质，以避免可能发生的放热反应。

10.3. 可能的危害反应

可能与以下物质产生热反应：氧化剂、强碱、强酸。

10.4. 应避免的情况

在推荐的储存和操作条件下呈稳定状态（参见第7章）。

10.5. 应避免的材料

远离以下材料：氧化剂、强碱、强酸。

10.6. 危害的分解产物

燃烧会产生浓厚的黑烟。分解产物可能包括下列材料：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烟尘和氮氧化物。避免接触，正确使用防毒面具。

11.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接触超过规定职业接触限制浓度的混合溶剂中的溶剂蒸气可导致不利的健康影响，如刺激粘膜和呼吸系统；对肾脏、肝脏和中枢神经系统也有不利影响。症状包括头痛、恶心、头晕、疲劳、肌肉无力、嗜睡，在极端情况下可导致意识的丧失。

反复或长时间接触本制剂可能会导致皮肤天然油脂的流失，导致皮肤干燥、刺激及可能的非过敏性接触性皮炎。溶剂也可被皮肤吸收。飞溅至眼睛的液体可能引起可消除的刺激和疼痛。

基于环氧树脂成分的性质，并考虑到类似制剂的毒理学数据，本制剂可能有刺激性，对皮肤和呼吸道有敏感性。低分子量环氧树脂成分对眼睛、粘膜和皮肤有刺激性。皮肤反复接触可导致刺激和敏感，可能与其它环氧树脂产生交叉过敏。应避免皮肤接触本制剂，避免接触于其喷雾和蒸气中。

已用以下急性毒性数据检测本制剂，结果显示有毒性危险。详情见第2章。

| 成分 | 口服 半致死剂量, 毫克/千克 | 皮肤 半致死剂量, 毫克/千克 | 吸入 蒸气 半致死剂量, 毫克/升/4小时 | 吸入 粉尘/烟雾半致死剂量, 毫克/升/4小时 |
|-------------------------------|-----------------|-----------------|-----------------------|-------------------------|
| C12-C14烷基缩水甘油醚 - (68609-97-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无定形二氧化硅 - (7631-86-9) | 5,110.00, 鼠 | 5,000.00, 兔子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氢氧化铝 - (21645-51-2) | 5,000.00, 鼠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环氧树脂 - (25068-38-6) | 2,000.00, 鼠 | 2,000.00, 兔子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石英 - (14808-60-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苯甲醇 - (100-51-6) | 1,230.00, 鼠 | 2,000.00, 兔子 | 不适用 | 4.178, 鼠 |

| 项目 | 类别 | 危害 |
|----------|-----|--------|
| 急性毒性（经口）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急性毒性（皮肤）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急性毒性（吸入）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皮肤腐蚀/刺激 | 2 | 导致皮肤刺激 |

| | | |
|------------------|-----|-------------------|
| 眼部伤害/刺激 | 2 | 导致严重的眼部刺激 |
| 致敏（呼吸）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致敏（皮肤） | 1 | 可能导致过敏反应 |
| 细菌毒性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致癌性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生殖毒性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特定靶器官的系统毒性（单一接触） | 未分类 | 不适用 |
| 特定靶器官的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 2 |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损害。 |
| 吸入危害 | 未分类 | 不适用 |

12. 生态学信息

12.1. 毒性

已用危险制剂指令1999/45/EC的常规方法检测本制剂。结果显示，其对环境没有危害，但含有危害环境的物质。详情参见第3章

没有该产品相关的数据。不得进入下水道或者河流。

水生生态毒性

| 成分 | 96 小时 LC50 鱼类, 毫克/升 | 48小时 EC50 甲壳类, 毫克/升 | ErC50 海藻类, 毫克/升 |
|-------------------------------|----------------------------|--------------------------|--|
| 环氧树脂 - (25068-38-6) | 3.10, Pimephales promelas | 1.40, Daphnia magna | 不适用 |
| 石英 - (14808-60-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C12-C14烷基缩水甘油醚 - (68609-97-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苯甲醇 - (100-51-6) | 10.00, Lepomis macrochirus | 55.00, Daphnia magna | 700.00 (72 hr), 海藻 |
| 无定形二氧化硅 - (7631-86-9) | 10,000.00, Danio rerio | 10,000.00, Daphnia magna | 10,000.00 (72 hr), Scenedesmus subspicatus |
| 氢氧化铝 - (21645-51-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12.2. 持久性和降解性

制剂本身没有任何数据。

12.3. 生物积聚性

未测试

12.4. 土壤流动性

无可用数据。

12.5. PBT 和 vPvB 的评估结果

本产品不含有PBT/vPvB化学制品。

12.6. 其他不良反应

无可用数据。

13. 废弃处置

13.1. 废物处置方法

不能冲入下水道或河道。应根据控制污染法和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处理废物和空容器。

不管特殊废物规定是否使用，需经废物监管局同意后才能使用本数据工作表的信息。

14. 运输信息

| | |
|-------------------------|--|
| 14.1.联合国运输号 | 3082 |
| 14.2.联合国运输适合的船运名 | 危害环境的物质，液体，N.O.S.(环氧树脂) |
| 14.3.运输危害类别 | |
| 道路及铁路运输 | 3082，危害环境的物质，液体，N.O.S.(环氧树脂)，9，III |
| 国际海运危险等级/Div 9 货物规则 | 次要类别 |
| EmS | F-A,S-F |
| 国际民航组织/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级别 9 | 次要类别 |
| 14.4.包装类别 | III |
| 14.5.环境危害 | |
| 道路及铁路运输 | 对环境有害: 有 |
| 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 | 海洋污染: 有 (Epoxy Resin) |
| 14.6.操作特别注意事项 | 无其他信息 |
| 14.7.散装运输 | 请参考国际船舶防污公约73/78附件II及国际散装运输危险化学品船舶构造和设备守则 不适用 |

15. 法规信息

本产品符合当地的法规

无注意事项。

16. 其它信息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中的资料是根据我们目前的认识水平以及当前国家法律而编制的。未获得预先书面通知，产品不得用于产品数据手册规定以外的其它目的。采取必要的措施以期符合法规的要求始终是使用者的责任。

全文见第3节

H302 吞咽有害。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2 吸入有害。

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损害。

H411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这是此SDS格式的第一次修订，在不再适用的版本基础上修订。

文件结束



所有这些包含产品和操作规程以及使用的信息都是确切的和保证可信的.但Akzo Nobel不提供这些信息的充分性和正确度方面的担保.